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的邀請或要約。



Sincere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6)

有關建議向關連承授人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關連交易

有關建議向關連承授人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其已議決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關連承授人授予合共8,712,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惟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將通過根據一般授權及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按每股6.3港元的價格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相關股份的方式達成。

發行及配發相關股份後，相關股份將由受託人代關連承授人持有，並於每個歸屬期結束時以零代價轉讓予關連承授人，惟董事會在作出有關授予時可能指定的相關歸屬條件應獲得滿足。

本公司將發行及配發的相關股份佔(i)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333%；及(ii)經發行及配發相關股份擴大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331% (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關連承授人(即兩名執行董事、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一名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亦為執行董事的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的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的進一步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就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的通函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有關採納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有關(其中包括)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及發行新股份的公告。

有關建議向關連承授人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其已議決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關連承授人授予合共8,712,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惟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將通過根據一般授權及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按每股6.3港元的價格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相關股份的方式達成。

授予各關連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主要由董事會參考(其中包括)彼等各自的角色、職責、工作經驗、貢獻、薪酬待遇以及市場中類似職位的現行薪酬而釐定。

發行及配發相關股份後，相關股份將由受託人代關連承授人持有，並於每個歸屬期結束時以零代價轉讓予關連承授人，惟董事會在作出有關授予時可能指定的相關歸屬條件應獲得滿足。

本公司將發行及配發的相關股份佔(i)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333%；及(ii)經發行及配發相關股份擴大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331% (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下表載列將授予關連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

關連承授人姓名	職位	已授出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將發行的 相關股份 數目	佔截至 本公告日期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董事				
萬玉山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2,025,000	2,025,000	0.077%
唐任宏先生	執行董事兼常務副總裁	3,000,000	3,000,000	0.115%
小計		5,025,000	5,025,000	0.192%
其他關連承授人				
史瑞文先生	本公司副總裁、先聲藥業總經理、 蕪湖先聲董事、山東先聲董事、 先聲生物總經理及先聲歐洲 董事	411,000	411,000	0.016%
程向華先生	本公司副總裁、先聲藥業董事、 海南先聲董事兼總經理、 蕪湖先聲董事、上海先聲董事兼 總經理、海南耀臻董事及 先聲歐洲董事	615,000	615,000	0.023%
陸劍雪先生	本公司副總裁、海南先聲董事、 江蘇先聲董事兼總經理、 江蘇先聲北京分公司最高 行政人員	615,000	615,000	0.023%
王熙女士 ⁽¹⁾	本公司副總裁	492,000	492,000	0.019%

關連承授人姓名	職位	已授出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將發行的 相關股份 數目	佔截至 本公告日期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王峰先生	本公司副總裁、海南先聲董事及先聲生物董事	492,000	492,000	0.019%
馬妍女士	本公司執行總監、南京百家匯總經理、先合津生物董事及博創園醫藥董事	306,000	306,000	0.012%
陳燕瓊女士	本公司高級總監、海南耀臻董事	165,000	165,000	0.006%
余慶祝先生	海南先聲澄邁分公司最高行政人員	129,000	129,000	0.005%
陳倩潔女士	山東先聲總經理	63,000	63,000	0.002%
叢越華女士	本公司執行總監、先聲英國董事	96,000	96,000	0.004%
彭少平先生	本公司執行總監、海南先聲及海南耀臻董事	225,000	225,000	0.009%
張榮先生	本公司總監、博創園醫藥董事	78,000	78,000	0.003%
小計		3,687,000	3,687,000	0.141%
合計		8,712,000	8,712,000	0.333%

附註：

1. 王熙女士為任晉生先生的配偶，任晉生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下表載列截至本公告日期及緊隨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相關股份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股東姓名／名稱	截至本公告日期		緊隨向受託人發行及 配發相關股份後 (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並無其他變動)	
	所持股份數目	%	所持股份數目	%
董事				
任晉生先生 ⁽¹⁾	2,035,922,965	77.72%	2,035,922,965	77.46%
趙令歡先生 ⁽²⁾	107,065,613	4.09%	107,065,613	4.07%
董事小計	2,142,988,578	81.81%	2,142,988,578	81.54%
其他核心關連人士				
卓越公司 ⁽³⁾	54,719,407	2.09%	54,719,407	2.08%
受託人 ⁽⁴⁾	10,937,000	0.42%	19,649,000	0.75%
其他核心關連人士小計	65,656,407	2.51%	74,368,407	2.83%
公眾股東 ⁽⁵⁾	410,933,633	15.69%	410,933,633	15.64%
合計	2,619,578,618	100%	2,628,290,618	100%

附註：

- (1) 任晉生先生連同其他最終控股股東合共間接持有2,035,922,965股股份，包括(i)雅景環球有限公司及Simcere Pharmaceutical Holding Limited(均為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分別直接持有的606,810,031股股份及1,196,009,986股股份；及(ii)先益集團有限公司及佳原投資有限公司(均為任晉生先生控制的公司)分別直接持有的112,141,578股股份及120,961,37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最終控股股東根據收購守則被視作一致行動人士，故其均被視作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尚嘉有限公司(「尚嘉」)直接持有107,065,613股股份。尚嘉由Hony Capital Fund V, L.P.持有82.22%的權益。Hony Capital Fund V, L.P.的普通合夥人為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其普通合夥人為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由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後者80%的股權由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持有，而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由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由趙令歡先生及兩名其他人士(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49%及51%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令歡先生被視為於尚嘉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而言，卓越公司為一個員工激勵平台。
- (4) 由於受託人將為關連承授人的利益持有相關股份，受託人將成為關連承授人的緊密聯繫人，因此就上市規則第8.24條而言成為核心關連人士。
- (5)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d)條獲聯交所豁免，而聯交所已接納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5.45%的較低公眾持股量。

發行及配發相關股份

發行及配發相關股份須待(i)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及(i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相關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做實。

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須以本公司的內部資源支付相關股份的認購價款，而受託人將以現金認購相關股份。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因發行及配發相關股份而籌集資金。

市值

根據股份於本公告日期(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7.58港元，相關股份的市值為約66,036,960港元。

歸屬時間表

將授予關連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時間表載列如下：

- 授予各關連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三分之一應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歸屬；
- 授予各關連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三分之一應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歸屬；及
- 授予各關連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三分之一應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歸屬。

一般授權

根據一般授權，董事獲授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521,728,323股股份。截至本公告日期，已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10,937,000股股份。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相關股份上市及買賣。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從事藥品研發、生產和商業化的企業，設有轉化醫學與創新藥物國家重點實驗室。本公司在戰略重點治療領域，包括(i)腫瘤疾病、(ii)中樞神經系統疾病及(iii)自身免疫疾病方面擁有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佔據相應細分治療領域市場領先地位及／或擁有卓越往績記錄。本公司持續在全球範圍內獲取創新療法，並與多家跨國公司建立了廣泛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

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的理由及裨益

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構成本集團激勵計劃的一部分。董事會認為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乃為(i)認可及獎勵關連承授人對本集團的貢獻；(ii)鼓勵、激勵及挽留關連承授人，其貢獻有利於本集團的持續運營、發展和長期增長；及(iii)向關連承授人提供額外激勵，以實現績效目標，旨在達到增加本集團價值及通過持有股份使關連承授人的利益與股東保持一致的目標。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認可彼等對本集團業務表現的過往貢獻，旨在確保彼等對本集團未來發展至關重要的長期支持和付出。由於本集團業務正處於快速擴張階段，本公司認為，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為激勵彼等為本公司帶來更高回報的重要激勵措施。

董事會認為，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符合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其中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及長期激勵措施，例如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通過持有股份將關連承授人的利益與股東的利益直接掛鉤，並有助於進一步鼓勵彼等致力於本集團的發展。

建議向執行董事萬玉山先生及唐任宏先生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構成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薪酬待遇的一部分。建議向執行董事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旨在提供足夠的激勵以吸引、挽留及激勵萬玉山先生及唐任宏先生參與本公司的戰略制定及長期發展，並認可彼等對本公司發展的貢獻。

建議向其他關連承授人(即程向華先生、陸劍雪先生、王熙女士、王峰先生、史瑞文先生、馬妍女士、彭少平先生、陳燕瓊女士、余慶祝先生、叢越華女士、張榮先生及陳倩潔女士)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構成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薪酬待遇的一部分。建議向其他關連承授人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旨在提供足夠的激勵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其他關連承授人，從而通過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價值，促進股東與其他關連承授人之間的利益一致。

此外，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對現有公眾股東權益的攤薄影響微乎其微，本公司將不會在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下產生大量現金流出。

董事會(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任晉生先生、萬玉山先生及唐任宏先生各自(就根據獨立財務顧問的建議擬授予其本人或其聯繫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認為，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關連承授人(即兩名執行董事、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一名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亦為執行董事的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的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任晉生先生(為王熙女士的配偶)已就有關建議向王熙女士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萬玉山先生及唐任宏先生(為關連承授人自身)各自己已就有關建議向彼等自身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於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中擁有任何權益，因此，概無其他董事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的條款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浩德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般資料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的進一步詳情、有關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的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以及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的通函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博創園醫藥」	指	江蘇博創園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096)
「關連承授人」	指	身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承授人，即萬玉山先生、唐任宏先生、史瑞文先生、程向華先生、陸劍雪先生、王熙女士、王峰先生、馬妍女士、陳燕瓊女士、余慶祝先生、陳倩潔女士、叢越華女士、彭少平先生、張榮先生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將予召開以(其中包括)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521,728,323股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海南先聲」	指	海南先聲藥業有限公司(前稱三亞海富製藥有限公司、海南海富製藥有限公司及先聲藥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海南耀臻」	指	海南耀臻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宋瑞霖先生、汪建國先生及王新華先生)組成的董事會獨立委員會，以就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	指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即獲委任以就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根據上市規則毋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以批准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的股東
「江蘇先聲」	指	江蘇先聲藥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南京百家匯」	指	南京百家匯生物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其他關連承授人」	指	除董事外的關連承授人，即史瑞文先生、程向華先生、陸劍雪先生、王熙女士、王峰先生、馬妍女士、陳燕瓊女士、余慶祝先生、陳倩潔女士、叢越華女士、彭少平先生、張榮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	指	建議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關連承授人授出合共8,712,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能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其分別代表一股相關股份，及代表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任何獲選人士授出的有條件權利，以取得相關股份扣除任何稅項、印花稅及其他適用開支後的相應經濟價值(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
「獲選人士」	指	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現有或新加入的僱員、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高級職員為合資格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收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人士，由董事會酌情挑選以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山東先聲」	指	山東先聲生物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海先聲」	指	上海先聲藥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先聲生物」	指	先聲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先聲歐洲」	指	Oy Sincere Europe Ltd.，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根據芬蘭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先聲藥業」	指	先聲藥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先聲英國」	指	Sincere UK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根據英國二零零六年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先合津生物」	指	南京先合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山東先聲持有51%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現時的受託人，即富途信託有限公司
「最終控股股東」	指	先益集團有限公司、P&H Holdings Group Ltd.、Right Wealth Holdings Limited、任晉生先生、任用先生、李詩濛女士、任衛東先生、任真女士及彭素琴女士
「相關股份」	指	本公司將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的與建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相關的8,712,000股新股份
「蕪湖先聲」	指	蕪湖先聲中人藥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批准採納、以其目前形式或根據二零二一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不時修訂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任晉生先生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任晉生先生、執行董事萬玉山先生及唐任宏先生；非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瑞霖先生、汪建國先生及王新華先生。